

徐州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博物馆里的思政课” 微课视频及教学案例比赛的通知

在徐各高校、高职校，各县（市、区）教育（教体）局、局各直属学校：

博物馆作为文化传承与教育的重要场所，蕴含着丰富的思政课教育教学资源。为深入落实《江苏省新时代学校思政课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和《省教育厅 省文物局关于开展“博物馆里的思政课”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鼓励广大教师充分挖掘和利用博物馆资源，创新思政课教学形式，提升思政课教学质量，积极推动博物馆资源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和“大思政课”建设，引导学生坚定“四个自信”、促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和课程育人。经研究，开展“博物馆里的思

政课”微课视频及教学案例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作品

- 1.全市大中小学思政教师创作的优秀微课视频及配套教案。
- 2.微课视频及教案应围绕博物馆资源融入思政课教学主题，相关课程近一年内在学校开设过。

二、比赛标准

- 1.规范性：教学设计符合教育部颁发的教学基本要求，概念精准，观点正确，表达规范。
- 2.教育性：深入挖掘博物馆资源与思政教育的结合点，通过对馆藏文物、展览等元素的运用，生动阐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内涵，激发学生的爱国情怀和文化自信。
- 3.创新性：教学方法能够突破传统教学模式，灵活运用故事化表达、场景化呈现、情景教学、体验式教学等多种方式方法，增强教学吸引力和感染力。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如多媒体展示、AR/VR 互动体验等，提升学习效果。
- 4.完整性：微课作品各环节连贯流畅，能够独立成课，完整呈现一个教学主题。视频时长控制在 10 分钟，画质清晰，声音清楚，画面稳定，无明显技术故障。配套教案应与微课作品紧密配合，内容清晰，结构完整。

三、比赛要求

（一）微课内容要求

高校组：以大学思政课“5+1”（《思想道德与法治》《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以及《形势与政策》课）中的章节为单位撰写，结合博物馆资源进行教学设计，每份教案为10分钟的微课教学内容。

职业教育组：以思想政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哲学与人生》《职业道德与法治》中的内容撰写，每份教案为10分钟的微课教学内容。

基础教育组：以中小学思政课（高中思想政治课必修或选修、初中和小学《道德与法治》课）中的内容撰写，每份教案为10分钟的微课教学内容。

（二）微课设计要求

遵循学生认知规律，根据不同学段学生特点设计教学内容和方法，体现学生主体地位。

注重思政教育与博物馆资源的有机融合，通过巧妙的教学设计，将博物馆中的文物、故事、展览等元素自然地融入教学过程，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鼓励教师结合本地博物馆资源和学校实际情况，开发具有地方特色和校本特色的微课视频作品。

四、比赛流程

1.单位择优推荐。各高（职）校、县（市、区）教育局、局直属学校在初选基础上对本单位参选的优秀微课视频及教案择优推荐。原则上每所本科院校4个，每所高职院2个，每所中职学校1个，每个县（市、区）教育局3个，每所局直属学校1个。

2.专家评审。市教育局在各学校遴选和推荐基础上，分高校、职业教育、基础教育学段筛选后，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3.奖项设置。按高校、职业教育、基础教育学段分别设置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及优秀奖若干名。

五、材料提交

1.填写“博物馆里的思政课”微课视频及教学案例比赛推荐汇总表（附件1）。

2.各参赛单位以“单位名称+微课视频及教案比赛”命名文件夹，内含本单位所有参赛教师的参赛材料，包括：

（1）“博物馆里的思政课”优秀微课视频及教案申报申请书（附件2和3）。申报书正文一级标题用3号黑体加粗；二级标题用4号黑体加粗；三级标题用小4号黑体加粗。正文内容用小4号宋体，行距固定值为28。

（2）微课视频（格式为MP4，视频编码为H.264，分辨率不低于1280×720，帧率不低于25fps，码率不低于1Mbps），文件命名格式为“学校名称+教师姓名+课程名称+视频”

（3）配套教学教案（格式为PDF），文件命名格式为“学

校名称+教师姓名+课程名称+教案”。

请各参赛单位于2025年3月26日前，将上述材料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bowuguanweike@163.com。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博物馆里的思政课优秀微课视频及教案比赛材料—单位名称”。

六、相关要求

- 1.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侵害他人版权。
- 2.参赛者享有作品著作权，须同意授权徐州市教育局享有展示、推介等传播权。
- 3.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广泛发动教师积极参与，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推荐工作。

附件：1..推荐汇总表

2.申报申请书（高校组）

3.申报申请书（基础教育组）

4.申报申请书（职业教育组）

徐州市教育局

2025年3月11日

